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9年4月25日，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虞京新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虞京新”）和全资子公司浙江京新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新进出口公司”）提供贷款担保，为上虞京新提供的贷款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为京新进出口公司提供的贷款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细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上虞京新和全资子公司京新进出口公司提供贷款担保，为上虞京新提供的贷款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为京新进出口公司提供的贷款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合计为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6亿元，该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年内有效。在此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具体担保协议，担保期限不超过担保的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方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上虞京新药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5000万元

注册地点：浙江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三路31号

法定代表人：王能能

成立时间：2004年12月17日

主营业务：原料药制造；中间产品、副产品、回收产品制造；非无菌原料药制造；危险化学品无仓储批发；二甲胺盐酸盐制造；其他化工中间体销售；进出口业务贸易。

上虞京新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所占股权比例100%。

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91,453.87万元，净资产52,782.1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2.29%。

2、公司名称：浙江京新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万元

注册地点：新昌县羽林街道新昌大道东路800号

法定代表人：吕钢

成立时间：2006年11月28日

主营业务：兽药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医药原料、化工原料、医药中间体、饲料添加剂、钢材、纺织原料、第一类医药器械、第二类医药器械。

京新进出口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所占股权比例100%。

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3,514.95万元，净资产690.56万元，资产负债率97.06%。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0元。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本公司对外担保额度为6亿元(全部为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6.85%。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担保全部是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贷款担保，不存在子公司无法还贷的问题，也不会影响公司的利益。

五、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仔细的核查，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此次审批的担保总额为6亿元，其中5亿元为对上虞京新药业有限公司的担保，1亿元为对浙江京新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担保。

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述担保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和市场竞争能

力的提高；该担保对公司经营所构成的风险在公司控制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我们同意上述对全资子公司上虞京新药业有限公司和浙江京新药业进出口有限公司的担保。

特此公告。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七日